

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文件

苏环办〔2017〕260号

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乡镇 (街道)、村管理规程和指标的通知

各市、县(市、区)环境保护局：

为深入践行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理念，积极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、村创建工作，切实加强新形势下基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，我厅制定了《江苏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乡镇(街道)、村管理规程(试行)》和《江苏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乡镇(街道)、村指标(试行)》。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抓好落实。

- 附件：1. 《江苏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乡镇（街道）、村管理规程（试行）》
2. 《江苏省生态文明建设示范乡镇（街道）、村指标（试行）》

江苏省环境保护厅

2017年8月25日